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15日,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技术单位等单位代表和3名特邀专家组成。

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厂址位于河源市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A-05-02地块,为二级加油站,中心点坐标为北纬24.467832°,东经114.918416°。本项目为二级加油站,占地面积约4132.3m²,建筑面积1719m²。加油站年销售成品油5000t,其中汽油3000吨,柴油2000吨。劳动定员12人,年运营时间为365天,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8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委托河源市盛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4月2日取得了和平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审〔2021〕12号)。

2022年1月18日,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441624MA7GPN628Q001Q。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年销售成品油5000t(其中汽油3000吨,柴油2000吨)生产线、配套设施及配套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和《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审〔2021〕12号）的要求。项目建设性质、规模、选址、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动，可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验收期间，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1、废水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达标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是为卸油、储存、零售环节等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进出车辆尾气等。

卸油、储存、零售环节等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取油气回收系统对其进行回收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项目在营运期进出的车辆会有尾气产生，其中含有少量CO和NO_x，产生量不大，呈无组织排放。由于排放量少，且经四周绿化吸收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3、噪声

本项目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车间、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用隔声、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与保养、车间墙体围蔽等综合降噪措施来降低厂界噪声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验收监测工况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和3月1日对废气、噪声进行监测，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对油气回收系统进行监测，监测期间，项目建设内容及其配套污染物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75%。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编号为：LY20220218103）和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编号为：JMZH20220228021）显示：

1、废气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采取油气回收系统对其进行回收处理，排放标准达到广东省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油气回收装置的液阻、密闭性、气液比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高噪声设备通过减振和隔音处理后,项目厂界东北、东南和西北侧外1m处的昼、夜噪声排放均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西南侧外1m处的昼、夜噪声排放均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项目废气、噪声等均达标排放。项目投产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核查情况,和平县晟晖混凝土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及配套设施,环保设施满足使用条件;环保设施齐全,运行稳定,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和固废处置均符合本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的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原则上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意见和建议

1、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及环境风险防范,健全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2、加强危险废物暂存及处理,做好环保设施运行及危险废物等管理台账记录。

验收组:

廖红 文晓慧 郑新华 刘桂林
包军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5日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2022年8月15日

名称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业主代表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07637892	刘松林
业主代表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站长	18200826705	包军
专家	和平县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5821833897	唐松
专家	市环境技术中心	高工	13829370249	张松林
专家	市污水厂	高工	13502310109	郑松林